

证券代码：831770

证券简称：同智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山东同智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收到主办券商单方面解除持续督导协议通知的情况

山东同智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同智科技”）于2024年3月22日收到主办券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出具的《关于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 二、通知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18年9月10日与中泰证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由中泰证券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至今。

公司已累计超过两年未按协议约定支付持续督导费用，中泰证券于2023年12月11日、2023年12月22日和2024年1月24日通过邮件及快递邮寄方式三次发出《催告函》。书面催告三次后公司仍未足额缴纳持续督导费用，且距首次催告之日已达三个月。

截至通知发出之日，中泰证券仍未收到公司支付的督导费用。中泰证券拟与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文件。

####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中泰证券与公司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生效之日起解除。若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的，公司股票将会停牌。在中泰证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

月，公司若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的，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关于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通知》

山东同智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